

創十五章

抬頭仰望如星之約

神的兒子，從亞當、塞特、以諾、挪亞、閃，到亞伯蘭的出現，神的主權特要揀選亞伯蘭為蒙大福的人，在第十二章，神即出聲呼召亞伯蘭，從本地本族父家出來，並應許他成為大國！亞伯蘭照著神的吩咐去了，踏上未知的信心之旅，歷經拔根、遷移、飄泊、飢荒、妻子差點歸別人、與羅得分家、打敗四王、救回羅得、拒絕所多瑪王財物的引誘，神，看在眼裡，越來越喜歡他！

神在異象中，對他說：「你不要懼怕！我是你的盾牌，必大大的賞賜你！」這話刺痛了一直信神應許的亞伯蘭，「我既無子，你還賜我什麼呢？」

亞伯蘭堅信神要使他成為大國，閃閃發光的信心，支持著漫長的等待，讓他勇敢的向神提出真誠的疑問。

此問開啟了第4節之後的立約，神尚且為此行了大奧祕，也在後來定了「割禮」，作為亞伯拉罕後裔的記號！

《創世記》故事走到第十五章，有兩幕堪稱「經典」畫面。

一幕是極美的應許，神領著愛祂信祂的亞伯蘭，慢慢走到外邊，如此輕柔的時刻，神說：「你向天觀看，數算眾星，能數得過來嗎？」又對他說：「你的後裔將要如此。」

身為「神的孩子」，人生還要擔心什麼？

「亞伯蘭信耶和華，耶和華就以此為他的義！」（創十五5-6），這是「因信稱義」第一人。神，愛人的「信」！

另一幕是玄不可測的立約儀式！劈開的死畜、鷺鳥的攪擾、驚人的大黑暗、如謎的預言、烟和火經過肉塊的獨自完成，也是第一次神與人的「恩典之約」，藏著十架救恩、勝過死亡權勢的影兒，你我得恩，由此而來！

那夜，深藍穹蒼為證，無數閃爍的星星，堅立亞伯蘭往後一抬頭就想起神的厚愛和信實，憑信望見了神已經給他的，從此，信心全然不疑！

亞伯拉罕所信的，是那叫死人復活、使無變為有的神，他在主面前作我們世人的父。如經上所記：「我已經立你作多國的父」（羅四17）。

誰是亞伯拉罕的後裔？如今是否真的像應許，如同天上的眾星？

所應許的原是向亞伯拉罕和他子孫說的。神並不是說「眾子孫」，指著許多人，乃是說「你那一子孫」，指著一個人，就是基督（加三16）。

啊！亞伯拉罕的後裔，以撒是個影像，實際卻是耶穌基督。

所以人得為後嗣是本乎信，因此就屬乎恩，叫應許定然歸給一切後裔；不但歸給那屬乎律法的，也歸給那效法亞伯拉罕之信的（羅四16）。

真信徒，既是效法亞伯拉罕之信，就是他的子孫，亞伯拉罕「信心之父」、肉體上的以色列人、得救恩的外邦人、屬神的你我、真教會的選民，都是神賜亞伯拉罕的後裔，應許要得著地土、天上家鄉的人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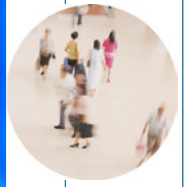
我想起神也曾經給我一個輕柔的時刻，在SARS時期，我跌入擔心孩子生命安全的恐慌深淵，一次禱告中，神的聲音從心裡浮出：「你有多愛你的小孩，我就有多愛你！」小信的我從此卸下憂慮，再也想不起來，身為「神的孩子」，人生還要擔心什麼？

每逢看著孩子，我就憶起神也是這樣看我……；亞伯拉罕那信實的神，也是我的神！



信仰
專欄

杏
樹
枝



耶和華的話又臨到我說：耶利米你看見甚麼？我說：我看見一根杏樹枝。
耶和華對我說：你看得不錯，因為我留意保守我的話，使得成就。

